



报告编号: JQT25FQ03486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9721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样品名称: 粤祺山泉水
型号规格: -----
委托单位: 广东桦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精益和泰质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03 月 21 日

1.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2.未经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报告。3.报告无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章无效。4.报告涂改无效。5.带*项目为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或实验室认可范围的项目。6.无 CMA 标识的报告中的数据 and 结果,以及有 CMA 标识报告中注明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的数据和结果,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,仅供申请单位内部使用。7.对检验检测结果如有异议,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(对农产品检验检测结果有异议的,应自收到检测结果之日起五日内提出),否则视为认可该检验检测结果。8.当做出符合性声明时,如规范或标准中未规定判定规则,则参照 JQT-SOP-211《检测结果的判定规则》执行,优先采用 4.2.1 简单接受判定规则方式(用全数值比较法);当客户要求考虑不确定度时,则采用 4.2.2 不确定度判定规则。9.委托检测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10.不得利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



精益和泰质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JQT25FQ03486

样品名称	粤祺山泉水	商标	粤祺山泉水
型号规格	-----	(标称/标示) 生产单位	广东穗森实业有限公司
		生产单位地址	梅州市蕉岭蕉华工业园华侨农场圩镇 31 号
样品等级	-----	生产日期或批号	2025.02.25
样品编号	JQT25FQ03486	样品状态	包装完好
样品数量	14 瓶	到样日期 (实际受理日期)	2025.03.10
委托单位	广东桦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委托单位 地址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梅州大道东 11 号	检测日期	2025.03.10-2025.03.21
试验地点	广东省广州市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南翔二路 72 号易翔科技园 2 栋四、五楼和 5 栋三楼		
检验方法	见检验结果页。		
判定依据	GB 19298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 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		
检验结论	所检项目中无标准要求的项目仅提供检测结果，其余项目符合标准要求。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.03.21		
备注	1、本报告样品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。		

主检: 曾蕊宛

审核: 袁锦浩

批准: 曾玩世闲

授权签字人



精益和泰质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JQT25FQ03486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方法	标准要求	检测结果	检出限/定量限	单项判定
1	色度	度	GB/T 5750.4-2023 4	≤5	<5	---	合格
2	浑浊度	NTU	GB/T 5750.4-2023 5.1	≤1	<0.5	---	合格
3	状态	---	GB/T 5750.4-2023 7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---	合格
4	滋味、气味	---	GB/T 5750.4-2023 6	无异味、无异嗅	无异味、无异嗅	---	合格
5	pH 值	---	GB/T 5750.4-2023 8.1	7.36±0.3 (标示值)	7.17	---	合格
6	电导率	μS/cm	GB/T 5750.4-2023 9	---	55.6	---	---
7	高锰酸钾消耗量	mg/L	GB/T 5750.7-2023 4.1	≤2.0	0.77	---	合格
8	氯化物	mg/L	GB/T 5750.5-2023 6.2	---	0.30	---	---
9	四氯化碳	mg/L	GB/T 5750.8-2023 4.1	≤0.002	未检出	---	合格
10	三氯甲烷	mg/L	GB/T 5750.8-2023 4.1	≤0.02	未检出	---	合格
11	耗氧量 (以 O ₂ 计)	mg/L	GB/T 5750.7-2023 4.1	≤2.0	0.77	---	合格
12	溴酸盐	mg/L	GB/T 5750.10-2023 22.1	≤0.01	0.0064	---	合格
13	阴离子合成洗涤剂	mg/L	GB/T 5750.4-2023 13.2	≤0.3	未检出	---	合格
14	总 α 放射性	Bq/L	GB/T 5750.13-2023 4.1	≤0.5	未检出	---	合格

1.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2.未经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报告。3.报告无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章无效。4.报告涂改无效。5.带*项目为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或实验室认可范围的项目。6.无 CMA 标识的报告中的数据 and 结果,以及有 CMA 标识报告中注明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的数据和结果,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,仅供申请单位内部使用。7.对检验检测结果如有异议,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(对农产品检验检测结果有异议的,应自收到检测结果之日起五日内提出),否则视为认可该检验检测结果。8.当做出符合性声明时,如规范或标准中未规定判定规则,则参照 JQT-SOP-211《检测结果的判定规则》执行,优先采用 4.2.1 简单接受判定规则方式(用全数值比较法);当客户要求考虑不确定度时,则采用 4.2.2 不确定度判定规则。9.委托检测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10.不得利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

精益和泰质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Jingyihetai Quality Testing Co., Ltd
广州市科学城南翔二路 72 号易翔科技园
020-37164666
http://www.jqt-vip.com



精益和泰质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JQT25FQ03486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方法	标准要求	检测结果	检出限/定量限	单项判定
15	总 β 放射性	Bq/L	GB/T 5750.13-2023 5.1	≤1	未检出	---	合格
16	铅(以 Pb 计)	mg/L	GB 8538-2022 11.2	≤0.01	未检出	定量限: 0.00007 mg/L	合格
17	镉(以 Cd 计)	mg/L	GB 8538-2022 11.2	≤0.005	未检出	定量限: 0.00006 mg/L	合格
18	总砷 (以 As 计)	mg/L	GB 8538-2022 11.2	≤0.01	未检出	定量限: 0.00009 mg/L	合格
19	铜	mg/L	GB 8538-2022 11.2	---	未检出	定量限: 0.00009 mg/L	---
20	余氯 (游离氯)	mg/L	GB/T 5750.11-2023 4.1	≤0.05	未检出	---	合格
21	氰化物 (以 CN ⁻ 计)	mg/L	GB/T 5750.5-2023 7.1	≤0.05	未检出	---	合格
22	挥发性酚 (以苯酚计)	mg/L	GB/T 5750.4-2023 12.1	≤0.002	未检出	---	合格
23	亚硝酸盐 (以 NO ₂ ⁻ 计)	mg/L	GB 8538-2022 41	≤0.005	未检出	---	合格
24	大肠菌群	CFU/mL	GB 4789.3-2016 第二法	---	<1	---	---
25	铜绿假单胞 菌	CFU/ 250mL	GB 8538-2022 57	---	未检出	---	---
26	溴化物	mg/L	GB/T 5750.10-2023 20.2	---	未检出	最低检测质量 浓度: 0.0044 mg/L	---

报告结束

1.报告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2.未经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报告。3.报告无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章无效。4.报告涂改无效。5.带*项目为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或实验室认可范围的项目。6.无 CMA 标识的报告中的数据的结果,以及有 CMA 标识报告中注明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的数据和结果,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,仅供申请单位内部使用。7.对检验检测结果如有异议,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(对农产品检验检测结果有异议的,应自收到检测结果之日起五日内提出),否则视为认可该检验检测结果。8.当做出符合性声明时,如规范或标准中未规定判定规则,则参照 JQT-SOP-211《检测结果的判定规则》执行,优先采用 4.2.1 简单接受判定规则方式(用全数值比较法);当客户要求考虑不确定度时,则采用 4.2.2 不确定度判定规则。9.委托检测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10.不得利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

精益和泰质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Jingyihetai Quality Testing Co., Ltd
广州市科学城南翔二路 72 号易翔科技园
020-37164666
http://www.jqt-vip.com



精益和泰质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附页

(JQT25FQ03486)

为便于科研、教学、企业内部质量控制、企业产品研发，对以下项目作出说明，详见下表。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方法	标准要求	检测结果	检出限 /定量限	单项判定
1	霉菌、酵母菌	CFU/mL	参照 GB 4789.15-2016 第一法	---	<1	---	---
2	志贺氏菌	/25mL	参照 GB 4789.5-2012	---	未检出	---	---
3	菌落总数	CFU/mL	参照 GB 4789.2-2022	---	<1	---	---
4	沙门氏菌	/25mL	参照 GB 4789.4-2024	---	未检出	---	---
5	金黄色葡萄 球菌	/25mL	参照 GB 4789.10-2016 第一法	---	未检出	---	---
6	硝酸盐 (以NO ₃ ⁻ 计)	mg/L	GB 8538-2022 40.2	---	0.37	---	---